证券代码：920289　　证券简称：华汇智能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39

广东华汇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11 月 16 日

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结合电子通讯

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 年 11 月 1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
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思沅

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
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审议程序等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与合作方共同以现金出资设立东莞裕城智能装备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

“子公司”），注册资本 3,000.00 万元，各方按 1.00 元/1 元注册资本平价认缴。其中公司认缴 1,200.00 万元，持股 40.00%。公司出资全部来源于自有资金，不涉及募集资金。子公司拟从事回转窑炉的研发、生产与销售，注册地广东省东莞市中堂镇。子公司名称、注册资本、经营范围等具体事项以当地商业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。

根据《合作协议书》与子公司章程双重约定，公司直接享有子公司 51.00%表决权，超过半数。子公司设董事会 5 名，公司委派 3 名（含董事长）；总经理、财务总监由公司委派。公司虽持股 40.00%，但通过过半数表决权与董事会多数席位取得子公司控制权，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。

本次交易各项指标均未达到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披露及股东会审议标准，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鉴于本次交易将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，基于审慎原则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4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广东华汇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华汇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17 日